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约为-2.09亿元，公司实收股本约为1.23亿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将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的主要原因

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1.80亿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6.84%，但受历史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影响，本年度未弥补亏损金额仍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三、应对措施

公司顺应教育行业发展趋势，认真贯彻落实相关政策的精神，在巩固原有业务及核心竞争力、维护好现有市场的基础上，持续拓展市场前景广阔且行业政策鼓励的教育行业细分领域，落实个性化教育、职业教育、文化阅读、医教融合等业务，同时注意降本增效，持续提升运营效率和竞争力，防范经营风险，为社会提供更优质、更高品质的教育服务和产品，打造行业领先的综合性教育集团。

特此公告。

学大（厦门）教育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26 日